



春節假期放寬慢性病連續處方箋領藥等措施

- 112年春節假期，自**112年1月20日起至112年1月29日止**共計10天，考量慢性病病人回診需要及避免慢性病用藥中斷，對於**原預定須於春節假期期間回診之慢性病人或慢性病連續處方箋給藥屆滿(用罄)日介於上述期間者**，可提前自春節**前10天(即112年1月10日)**起回診由醫師處方給藥或預領下個月(次)用藥。
- **案例：**民眾以慢性病連續處方箋調劑(每次30日)，第一次調劑日期為111年12月31日，給藥屆滿日為112年1月29日，原得自112年1月19日起領取第2次用藥(1月19日領藥時用藥餘日須小於10日)，但因給藥屆滿日介於春節假期，故**民眾可提前於112年1月10日起預領下次用藥**，調劑時程如下表：

案例：民眾開立慢性病連續處方箋(每次30日)調劑時程

領藥日期	給藥期間	(原)下次最早可領藥日	春節放寬領藥措施
原調劑： 111/12/31	111/12/31~112/ 1/29	112/1/19起	112/1/10起

用藥屆滿日介於春節，所以
可以提前於1/10起領藥。





112年農曆春節連假看診時段登錄

- 112年農曆春節連假自112年1月20日起至1月29日止(共10天)。
- VPN頁面於111年12月1日起可至本署VPN登錄維護112年所有「4日以上長假期之服務時段」，路徑如下：VPN首頁>醫務行政>看診資料及掛號費維護專區頁面最底端，「長假期看診時段」欄位，勾選開診時段、診療科別(多科別須將紫色箭頭點開)，若連假期間有特殊事項，可於「長假期看診時段備欄」註明。
- 請協助轉知會員，提早協助完成長假看診登錄，以利民眾就醫查詢。

看診資料及掛號費維護

*看診年度: 111 (每年12月開放下個年度維護)

上次登錄日期: 111/11/29

門診掛號費:

備註:

固定看診時段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長假期看診時段: 112年農曆春節假期

112年農曆春節假期(若當天有提供「急診」請勾選;「當天、當時段、提供之門診診療科別」亦請勾選;若未勾選服務時段,將顯示「院所未登錄」)。

日期 時段	科別	01/20	01/21	01/22	01/23	01/24	01/25	01/26	01/27	01/28	01/29
急診		☐	☐	☐	☐	☐	☐	☐	☐	☐	☐
上午		☐	☐	☐	☐	☐	☐	☐	☐	☐	☐
下午		☐	☐	☐	☐	☐	☐	☐	☐	☐	☐
晚上		☐	☐	☐	☐	☐	☐	☐	☐	☐	☐
備註											

儲存



即時查詢病患就醫資訊方案 (VPN光纖網路補助)

- 為鼓勵特約醫事服務機構提升網路頻寬，以利即時、迅速查詢病患於不同醫事機構間之醫療資訊，供處方參考，以確保保險對象就醫安全，以及提升醫療服務效率。總額專款補助提升網路頻寬之「網路月租費」。
- 健保藥局申辦情形：截至111/11/10止(排除歇業)固接網路統計表

項目	桃園市	新竹市	新竹縣	苗栗縣	總計
已申請家數	667	125	147	134	1073
特約家數	685	127	150	148	1110
申請占率	97.37%	98.43%	98%	90.54%	96.67%
未申請家數	18	2	3	14	37

- 尚有37家藥局未參加，歡迎向本組醫務管理科提出。
- 申請固接網路月租費已結算至111年8月(費用月)，並於111年11月10日撥款入帳。



申報費用受理日期「郵件郵戳」 認定方式

➤ 「全民健康保險特約醫事服務機構合約」第 11 條

- 乙方以連線申報醫療費用者，以甲方網際網路或健保醫療資訊網收到乙方傳送申請表之日期為受理日期，該日期與甲方實際收到書面總表日期超過五日者（不含例假日），以實際收到日為受理日期，惟該書面申請總表未於規定時間（當月份醫療費用申報為次月五日或二十日）前檢送至甲方者（以郵件郵戳為憑），不予暫付。

➤ 「郵件郵戳」認定方式

- 指**中華郵政公司之郵戳**，以所載之交件日為準
- 非前開寄送方式（如交付民營郵遞公司等），仍回歸到達主義，以本署收文日為斷。

※郵政法第6條第1項所指具有通信性質之文件，即屬中華郵政公司及其受託者之專營業務範圍，則有行政程序法第49條發信主義之適用。

**事涉暫付款
請非交付中華郵政之院所注意申報期限**



雲端安全模組

- 安全模組卡雲端虛擬化，簡化申請方式。
(路徑：**醫事機構卡登入**VPN，服務項目>機構代表作業>「雲端安全模組申請、下載」)
- 讀卡機比較

	讀卡機價格/ 購買便利性	毀損換發 費用	申請至 核發	掛號及取號 · 寫卡	讀卡機 認證	健保雲端 服務支援性
實體安全模組卡 與專屬讀卡機	4000元/不便	500	10個 工作天	5~6秒	10~12秒	良好
 雲端安全模組 與一般讀卡機	200元*2/易	0	1~2個 工作天	3~4秒	6~8秒	良好

- 實體安全模組卡與雲端安全模組**雙軌進行**。
- 申請雲端安全模組，注意事項如下：
 - 支援Windows7和以上版本，**不支援XP系統**。
 - **無法離線使用**。
 - 雲端安全模組轉換作業、軟體諮詢：02-27065866#6188、6189、6190



醫療費用申報總表線上確認作業(1/2)

步驟1：申請「76申報總表線上確認試辦計畫

步驟2：上傳每月醫療費用

步驟3：以「負責人醫事人員卡」登錄 VPN

執行總表線上確認





醫管新訊報(藥事)

資料更新日期
2022/12/26

醫療費用申報總表線上確認作業(2/2)

步驟 1

申請方法(雙軌)

<https://medvpn.nhi.gov.tw>

76
計畫

方法1：線上申請

VPN / 醫務行政 / 特約機構作業 / 試辦計畫
/ 點選申請 / 「76-申報總表線上確認」

方法2：紙本申請

填寫「醫療費用申報總表
線上確認作業申請書」

醫療費用申報總表線上確認作業申請書

本機構：(院所代號：)

醫事類別：
 ☐ 11. 門診西醫診所 ☐ 12. 門診中醫診所 ☐ 13. 門診牙醫 ☐ 14. 門診中醫
☐ 15. 門診牙醫 ☐ 16. 門診其他醫事機構 ☐ 17. 住診西醫診所 ☐ 18. 住診中醫診所
☐ 19. 住診牙醫 ☐ 20. 住診其他醫事機構 ☐ 21. 特約檢驗所
☐ 22. 住診西醫診所 ☐ 23. 住診中醫診所 ☐ 24. 住診牙醫 ☐ 25. 特約檢驗所
☐ 26. 物理治療所 ☐ 27. 物理治療所 ☐ 28. 物理治療所 ☐ 29. 物理治療所
☐ 30. 物理治療所 ☐ 31. 物理治療所 ☐ 32. 物理治療所 ☐ 33. 物理治療所
☐ 34. 物理治療所 ☐ 35. 物理治療所 ☐ 36. 物理治療所 ☐ 37. 物理治療所
☐ 38. 物理治療所 ☐ 39. 物理治療所 ☐ 40. 物理治療所 ☐ 41. 物理治療所
☐ 42. 物理治療所 ☐ 43. 物理治療所 ☐ 44. 物理治療所 ☐ 45. 物理治療所
☐ 46. 物理治療所 ☐ 47. 物理治療所 ☐ 48. 物理治療所 ☐ 49. 物理治療所
☐ 50. 物理治療所 ☐ 51. 物理治療所 ☐ 52. 物理治療所 ☐ 53. 物理治療所
☐ 54. 物理治療所 ☐ 55. 物理治療所 ☐ 56. 物理治療所 ☐ 57. 物理治療所
☐ 58. 物理治療所 ☐ 59. 物理治療所 ☐ 60. 物理治療所 ☐ 61. 物理治療所
☐ 62. 物理治療所 ☐ 63. 物理治療所 ☐ 64. 物理治療所 ☐ 65. 物理治療所
☐ 66. 物理治療所 ☐ 67. 物理治療所 ☐ 68. 物理治療所 ☐ 69. 物理治療所
☐ 70. 物理治療所 ☐ 71. 物理治療所 ☐ 72. 物理治療所 ☐ 73. 物理治療所
☐ 74. 物理治療所 ☐ 75. 物理治療所 ☐ 76. 物理治療所 ☐ 77. 物理治療所
☐ 78. 物理治療所 ☐ 79. 物理治療所 ☐ 80. 物理治療所 ☐ 81. 物理治療所
☐ 82. 物理治療所 ☐ 83. 物理治療所 ☐ 84. 物理治療所 ☐ 85. 物理治療所
☐ 86. 物理治療所 ☐ 87. 物理治療所 ☐ 88. 物理治療所 ☐ 89. 物理治療所
☐ 90. 物理治療所 ☐ 91. 物理治療所 ☐ 92. 物理治療所 ☐ 93. 物理治療所
☐ 94. 物理治療所 ☐ 95. 物理治療所 ☐ 96. 物理治療所 ☐ 97. 物理治療所
☐ 98. 物理治療所 ☐ 99. 物理治療所 ☐ 100. 物理治療所

申請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參加「醫療費用申報總表線上確認作業」。

此致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醫事機構地址：/ 聯絡人姓名：/ 聯絡人電話：/ 聯絡人電子郵件：/

醫事機構負責人：/ 醫事機構負責人：/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審核通過，系統自動授權特約醫事服務機構負責人「醫療費用申報總表作業」權限

步驟 2&3

上傳申報資料 同時 線上確認總表

每月醫療費用上傳
檢核正確後

安全模組卡

請以「負責人醫事人員卡」登錄VPN，進入【醫療費用申報總表線上確認】



機構負責人
醫事人員卡





鼓勵參與虛擬健保卡 並架接虛擬健保卡API

- 新參加：VPN下載SDK完成安裝測試後至VPN申請參與計畫
- 本署提供「虛擬健保卡系統整合視訊診療門診醫院系統介接程式」(簡稱API)

➤ **自6月30日起放寬非視訊診療院所使用**



架接API優點

省錢

不須掃描槍

方便

不限憑證僅限
單一電腦

計畫相關資料請掃下列QR-code



報到

看診





醫管新訊報(藥事)

資料更新日期
2022/12/26

歡迎加入【健保署北區業務組醫管科】
官方帳號
讓你健保資訊不漏接

讓你健保資訊不漏接



即時資訊發布



資訊分群分眾



掌握熱門主題



掃QR-code後即可加入



掃QR-code
協助滿意度調查





違規案例分析與宣導-案例一

案 源

民眾反映醫院告知母親於A藥局有領藥紀錄，惟母親在a診所僅有做復健，並未交付處方箋至A藥局調劑等異常情事。

違規情節

保險對象稱至a診所就醫後，僅持1張處方箋至A藥局調劑，每次領藥皆有攜帶健保卡，惟該藥局卻以**同日多刷1筆拆報其他日期調劑方式虛報藥事費用**；負責藥師坦承違規，願意接受健保署依規定停約處分，並自清返還申報不正確費用。

違反法令

特約及管理辦法**第39條第4款**：「以不正當行為或以虛偽之證明、報告或陳述，申報醫療費用者」，應予**停約1-3個月**。另涉及全民健保法第81條規定，處以其申報之醫療費用2-20倍罰鍰，**涉及刑責者，移送司法機關辦理**。

小叮嚀

- ① 近年民眾透過健康存摺發現及醫事機構檢視雲端資料檢舉申報異常案件屢創新高。
- ② 請務必依實際調劑情形正確申報藥事費用。



違規案例分析與宣導-案例二

案 源

費用科檔案分析b診所門診合理量報表發現看診醫師內含一位**已死亡之醫師**醫療費用等異常情事，並釋出處方至B藥局。

違規情節

保險對象稱持b診所開立處方箋至B藥局領藥，均有帶健保卡，未曾欠卡事後再補卡，或被要求留置健保卡排口罩或稱讀卡機異常，實際未領藥，藥局卻**以補卡2刷或留置健保卡盜刷方式**申報藥事費用；負責藥師坦承違規，願意接受健保署依規定停約處分，並自清返還申報不正確費用。

違反法令

特約及管理辦法**第39條第4款**：「以不正當行為或以虛偽之證明、報告或陳述，申報醫療費用者」，應予**停約1-3個月**。另涉及全民健保法第81條規定，處以其申報之醫療費用2-20倍罰鍰，**涉及刑責者，移送司法機關辦理**。

小叮嚀

請務必依實際調劑情形正確申報藥事費用。



違規案例分析與宣導-案例三

案 源

民眾反映**C、D藥局**所調劑之處方箋，皆由**E藥局**申報藥事費用等異常情事。

違規情節

保險對象稱持處方箋至C、D藥局調劑，**未曾至E藥局調劑**，惟E藥局卻申報藥事費用；負責藥師坦承C、D藥局收處方箋調劑交付藥品，但**統一由E藥局申報**，對相關規定不了解，也不諳系統操作。

違反法令

特約及管理辦法**第39條第4款**：「以不正當行為或以虛偽之證明、報告或陳述，申報醫療費用者」，應予**停約1-3個月**。另涉及全民健保法第81條規定，處以其申報之醫療費用2-20倍罰鍰，**涉及刑責者，移送司法機關辦理**。

小叮嚀

請務必由收取處方箋並進行調劑業務之藥局，**核實申報藥事費用**。